关于填报《2021学年教育系统教职工名册》

等表册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中心成校及直属单位：

《2021学年教育系统教职工名册》等表册填报要求如下，请落实人员按时填报。

1. 上报时间

2021年9月8日前上交电子稿，9月10日前上交相应纸质稿。

二、表册内容

1.《学校（单位)教职工名册》（附表1）

2.《2021学年教职工基本情况汇总表》（附表2）

3.《2021年教育系统人员变动统计表》(2020.9.16—2021.9.10，附表3)

4.《磐安县教育系统单位校级以上领导名册》（附表4）

5.《磐安县教育系统单位领导名册》（附表5）

6.《离退休、退职人员名册》（附表6）

7.《顶岗教师名册》（附表7）

8.《遗属名单及生活困难补助情况》（附表8）

9.《精简退职人员名单及生活困难补情况》（附件9）

10.《计划外长期临时工晚年生活困难补助名单》（附件10）

三、填报说明

**（一）《学校（单位)教职工名册》（附表1）**

1.人员顺序依次为：管理人员（指不兼课的学校中层以上干部）、专业技术人员（以语、数、英、科、社、综合学科为序，同学科按年级从低到高排列）、工勤技能、其他人员（依次为借进人员、上挂人员、借出人员、挂出人员和其他人员）。

2.领导班子的职务、任职时间要一并填写；借入借出、上挂下派人员双方单位都要填写，并在备注栏注明起始时间、借往哪里（从哪借入）。

3.所有涉及时间统一格式为年月,如202101;

4.“身份”一栏，公务员、干部、固定工、城合工、雇员制教师、虚拟编制人员必须填写清楚，不得随意变更。

5.文化程度,统一为“硕士”“本科”“大专”字样。

6.何时何校何专业毕业，必须写明“时间”“学校”“专业”，严禁缺项；原始学历填写全日制学校名称和专业，最高学历填写在职进修的学校名称和专业。

7.教师资格证务必写清楚“学段”“学科”（此项为新增）。

8.正式入编时间指正式考入教师队伍时间；入党时间为转预备党员时间。

9.职称及聘任时间、岗位级别及聘任时间按职称过渡后标准规范填写。

10.磐安籍教师出生地要填写到村。如安文街道墨林村。

11.通讯信息必须及时更新（特别是离退休人员），长号短号的填写要求为18868571846（53）。

12.下列人员请在备注栏注明

①2021年9月至2022年8月的退休人员及原始任教学科；

②出生年月与身份证号码不一致人员；

③借用上挂人员；

④产假人员；

⑤退出现职人员；

⑥虚拟编制、雇员制教师。

⑦政府购买岗位人员，如果从事教学工作，请在备注栏注明班主任、任教学科和班级。

**（二）《2020学年教职工基本情况汇总表》（附表2）**

1.“工资关系人数”是指工资在本单位发放的人数；

2.“实有人数”是指在本单位上班正式在编人数；

3.“专任教师”是指持有教师资格证书并承担教学任务的（包括原专任教师调到行政岗位含退二线、上挂、借出人员）身份是干部的人数（其中借用人员由实际工作单位填报）；

4.专任教师占教职工（实有人数）比例要和附表一相对应，高中一般不低于86%，初中一般不低于88%，小学一般不低于91%。

**（三）《磐安县教育系统单位领导名册》（附表5）**

“领导名册”包括校级领导班子、组织人事科审批同意后的中层干部和学校工、团、队负责人。

**（四）《离退休、退职人员名册》（附表6）**

离退休退职人员名册中的离岗类别指离休、退休、退职等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表册中的所有格式请不要改动，所有的字体字号均已设置好；

2.附表1、5、6需要上交纸质稿，待电子稿经组织人事科审核后，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一式四份上交；

3.统一A4纸长边翻转双面打印；

4.联系人：倪曙红，联系方式：621420。

磐安县教育局

2021年9月2日